

证券代码：872420

证券简称：新丰小吃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	
杭州 瞰澜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1,142,099	5.7105%	99	0.0005%	2026 年 1 月 7 日	大宗 交易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1,142,099	5.7105%	99	0.0005%		
	有限售股份	0	0%	0	0%		
宁波 梅山 保税 港区 单力 企业	合计持有股份	0	0%	1,142,000	5.7100%	2026 年 1 月 7 日	大宗 交易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0	0%	1,142,000	5.7100%		
	有限售股份	0	0%	0	0%		

管 理 合 伙 企 业 (有 限 合 伙)	限 售 股 份						
--	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2026年1月7日，股东杭州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,142,000股股份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单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本次持股变动后，股东杭州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,142,099股减少至99股，持股比例由5.7105%减少至0.0005%。一致行动人杭州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杭州丰澜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中南瞰澜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华立瞰澜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临安瞰澜芯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丰邵科技有限公司、姚勇杰持有新丰小吃股份比例由56.5985%减少至50.8885%。

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单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票由0股增加1,142,000股，直接持股比例由0%增加至5.7100%。一致行动人顾群辉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单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新丰小吃股份比例由6.6900%增加至12.4000%。

（二）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法人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	杭州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姚勇杰
实际控制人	姚勇杰
成立日期	2014年1月24日
注册资本（单位：元）	10,775,970.00

住所/通讯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9号楼203、303室
经营范围	服务:实业投资、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(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,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公司类型	有限公司
股权结构	姚勇杰 18.5598%、李甲虎 13.9199%、卞弋 4.1760%、濮文 3.3333%、黄杨继 0.9280%、杨琼琼 0.8352%、许益民 0.4833%、项光新 0.4833%、方子昂 0.4176%、杭州精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16.3326%、杭州坤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12.5279%、杭州御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6.0783%、杭州瀚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2.5056%、杭州瞰澜佳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普通合伙) 2.9010%、杭州盈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4.640%、杭州泛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4.640%、杭州巢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7.2383%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110088895848K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2、合伙企业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单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执行事务合伙人	上海源之晖企业咨询有限公司(委派代表:顾怀天)

成立日期	2016年9月12日
住所/通讯地址	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H0092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企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206MA282LH98U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投资者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上述股份变动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控人的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上述股份变动不涉及收购报告书等文件，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

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9日